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98,187,222.08 元（含税）。本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因回购股份等原因致使公司参与利润分配股份数发生变动的，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0 元人民币（含税）不变的原则，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396,936,885.48 元，公司 2026 年 1-6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02,585,589.91 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以截至审议本议案的董事会召开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6 年 10 月 14 日）的公司总股本 1,054,568,442 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 16,678,396 股后的股本 1,037,890,046 股为基数进行分配，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98,187,222.08 元（含税），占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99.12%。

公司在 2026 年上半年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

金额为 268,419,137.11 元（含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总额合计为 766,606,359.19 元，占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52.53%。2026 年半年度不存在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因回购股份等原因致使公司参与利润分配股份数发生变动的，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0 元人民币（含税）不变的原则，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事项属于差异化分红，同意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差异化分红事项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二、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以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上述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根据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每股收益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6 日